



轻工业人才交流培训中心

轻人发〔2015〕1号

关于举办全国轻工行业高级营销师培训班的通知

全国轻工各行业协会、行业企业：

为了推动全行业的资源整合和商业模式创新，提升企业营销水平，促进营销人才的培养和使用纳入职业化、规范化的轨道，轻工业人才交流培训中心特面向全国轻工企业营销经理人开展“高级营销师”能力提升和规范化培训，以使各行业更好地应对市场未来发展趋势和竞争环境，助力企业快速、健康发展。


一、培训对象

1、轻工各行业企业总经理、营销副总、营销总监、营销经理、营销骨干等。

2、轻工各行业从事市场调研、营销策划、渠道管理、客户服务等营销岗位的人员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本次高级营销师培训班，以提高营销经理人职业素养能力为宗旨，不参加鉴定的人员无资格要求，参加鉴定人员需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均可申报高级营销师：

- 
- 1、从事营销岗位相关工作 19 年及以上；
 - 2、取得营销师（国家职业资格二级）证书 3 年以上；
 - 3、具有大专或同等学历，连续从事营销工作 6 年以上；
 - 4、具有本科或以上学历，连续从事营销工作 5 年以上。

三、培训安排

1、时间安排：2015 年 6 月 10 日—13 日。培训时间 3 天，最后一天考核。

2、上课地点：中家鑫园温泉酒店（详细路线图见附件）。

四、课程内容

1、基础篇：以国家职业标准《高级营销师》基本工作要求为教学大纲。

2、提高篇：当前营销理念前沿策略、营销渠道与通路、营销体系整合以及高效营销团队打造。

五、课程特色

培训班授课教师由高校教师、营销专家主讲，采取案例教学，解决企业实际问题；培训班建立同学间、企业间交流联谊平台，资源共享、共谋发展。

六、收费标准

高级营销师（国家一级）：4600 元/人，费用包含报名费、教材费、培训费、鉴定费、食宿费等。

七、报名程序

1、本人提出申请或所在单位推荐，填写《轻工行业特有工种国家职业技能鉴定审批表》（见附件），特快专递、邮寄、传真、电子邮件均可）。

2、报名材料包括身份证复印件、学历证复印件、单位工作年限证明、二寸免冠彩照四张（背面写上姓名）。

八、鉴定考核

1、学习结束后，具备高级营销师资质经鉴定合格者，获得由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的高级营销师（一级）职业资格证书；不具备高级营销师资质的学员，依据所具备条件获得相应等级证书。

2、参加培训班学员获得由轻工业人才交流培训中心颁发的“全国轻工营销经理人”结业证书。

九、报名咨询

电话：010-68396343 传真：010-68396380 QQ：1063779793

邮箱：qinggongjypx@163.com

汇款信息：户 名：轻工业人才交流培训中心

开 户 行：工行北京阜外大街支行

帐 号：0200049209024921609

用 途：培训费

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五日



附件一：

轻工行业特有工种国家职业技能鉴定审批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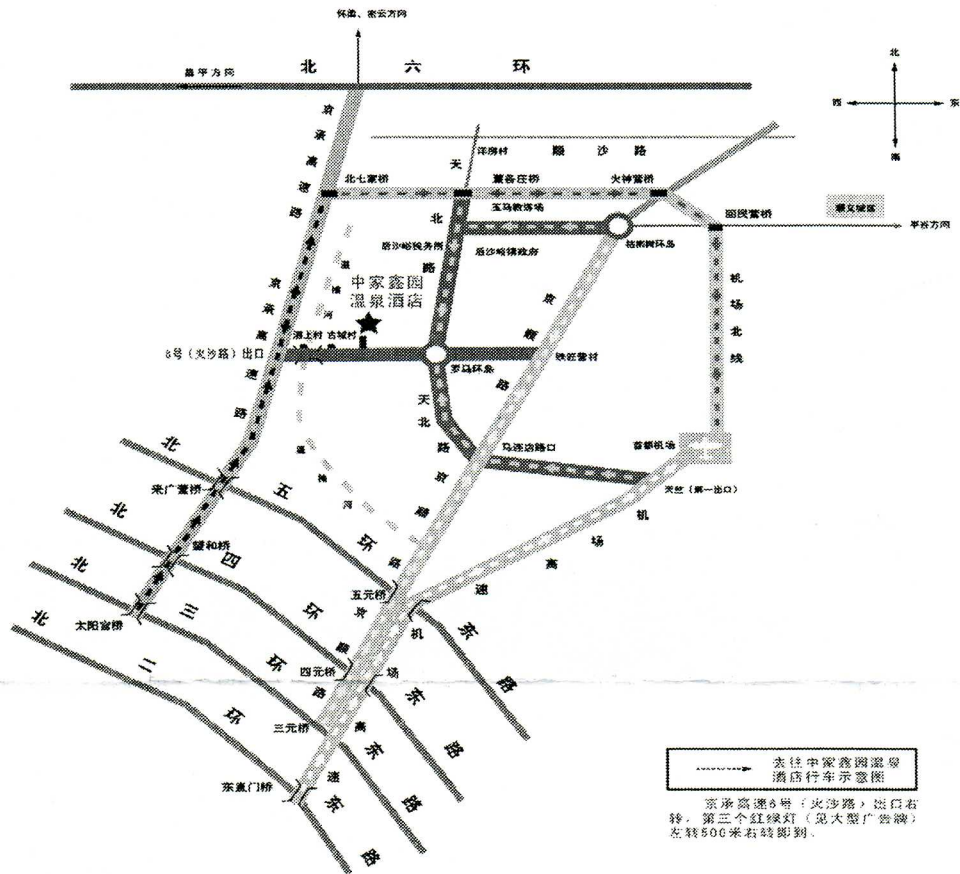
姓名		性别		文化程度		联系电话		二寸免冠 蓝底彩色照片 (45x35mm) 背面用圆珠笔或铅 笔书写姓名
身份证号码								
工作单位				参加工作时间				
从事本职业(工种)工龄			现工作岗位					
联系地址								
原证书职业名称及等级				原证书编号				
申报职业			申报等级		邮政编码			
获奖情况								
本人 工作 简历	起止时间	何 地 何 部 门			职业(工种)	证明人		
鉴定 机构	鉴定职业				单位或培 训机构	(盖章) 年 月 日		
	鉴定等级							
	理论成绩							
	技能成绩							
	综合评审							
	(盖章) 年 月 日			行业职业 技能培训 和鉴定管 理总站	(盖章) 年 月 日			
综合 评审 小组 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		中国轻工 业职业技 能鉴定指 导中心	(盖章) 年 月 日			

本审批表请认真填写，填写完毕请回传至传真：010-68396380

附件二：

中家鑫园温泉酒店详细路线图

中家鑫园温泉酒店交通示意图



交通路线：1、由北京市区到酒店行车路线：京承高速—火沙路/天通苑/后沙峪出口（6号出口）—火沙路向东（右）—第3个红绿灯向北（左）500米即到。2、由首都机场到酒店行车路线：机场高速—机场北线—天北路/后沙峪/北石槽出口—天北路—罗马环岛向西（右）—第1个红绿灯向北（右）500米即到。